序 Preface

民國 43 年 11 月 1 日本會成立，統籌規劃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及安置事宜；爲照顧散居各地之退除役官兵，於民國 46 年 7 月 1 日奉令接辦「中華民國軍人之友社總社台北榮民招待所」，47 年 7 月 1 日擴充服務範圍，成立「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台北榮民服務處」轄台北縣、市，並先後於台中成立「中部地區自謀生活榮民輔導組」，轄苗栗縣、台中縣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及澎湖縣等八個縣市，由雲林榮家主任兼任組長；高雄成立「南部地區自謀生活榮民輔導組」，轄台南縣市、高雄縣市及屏東縣等五個縣市；花蓮、台東地區分別成立「自謀生活榮民輔導組」。

49 年起陸續於各地成立「自謀生活榮民聯絡中心」，有效推展榮民服務業務。54 年正式納編，57 年奉核定爲「縣（市）榮民聯絡中心」；爲精簡人力，將高雄縣等 13 個縣、市聯絡中心主任，由就近會屬機構首長兼任。

「自謀生活榮民聯絡中心」於 76 年 8 月 16 日起更名爲「縣（市）榮民服務處」，包含台、澎、金門地區共設有 24 個榮民服務處。84 年 9 月 1 日再將新竹縣、市及嘉義縣、市分別簡併爲新竹、嘉義榮民服務處，迄今仍爲 22 個榮民服務處。

96 年 9 月統計榮民服務處服務人力，總計職員 538 人，社區（志願）服務組長（員）639 人，榮欣志工 2,655 人，爲散居各地之榮民（眷）1,327,741 人（包括榮民 487,023 人、榮眷 849,718 人）提供服

務，辦理就醫、就養、就業、就學、急難救助、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、糾紛調處、權益維護、單身榮民善後等業務，落實政府照顧榮民（眷）之德意。

民國64年1月成立訓練中心，以訓練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爲主。65年11月與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建教合作創辦「高工實驗班」。68年開始接受行政院勞委會委託辦理社會青年技工養成訓練，中心即以職業訓練型態兼辦職業教育。82年9月20日奉行政院核定修正組織規程及編制；86年8月與本會「專業人員教育中心」整併爲「訓練中心」，同時接辦會屬員工在職訓練。爲配合行政院「照顧中南部地區、中低收入户及中小企業」之「三中政策」，於96年10月26日成立「中區就業訓練服務中心」及「南區就業訓練服務中心」，結合地區訓練資源，擴大服務榮民（眷）辦理委外在地職技訓練及大型就業媒合活動，提昇就業競爭能力。

「服務訓練篇」，涵蓋22個榮民服務處，並以「組織沿革演繹」、「歷任主管事略」、「現任主管願景」、「重大工作回顧」、「典範人士專訪」五大主題敘述各機構之興革。但時隔50餘年，人事的異動、凋零，更顯各機構資料相片蒐整之困難；但在各級長官指導與各機構編撰人員協助下，「服務訓練篇」終將付梓，如有疏漏之處，敬請不吝指正，最後在此感謝所有對本篇付出心力之工作同仁，表示敬意與謝忱！